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6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业务需求，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全体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用工程公司”)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仟万元整(￥70,000,000.00 元)，公司为该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如下：

一、情况概述

(一)授信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二)业务额度分配：1、非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500 万元整；2、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500 万元整(全部为非融资类担保额度)。

(三)担保方：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四)被担保方：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五)额度有效期：12 个月(本次申请的额度为可循环使用，到期后未使用完的额度，公司可申请延期)。

(六)额度用途：开立保函、信用证、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等业务。

(七)额度贷款利率：具体业务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最低执行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

(八)担保责任：1、公司为该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2、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3、在发生开立银承、保函、信用证等具体业务时公司须交纳保证金，保证金比例不低于 10%。

(九)担保期限：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十)业务授权：当具体担保业务发生时由公司董事长梁桂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业务的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十一)其他：1、本次申请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币种、金额、期限、利率与费率、偿还等事项以具体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2、本次公司担保承接原医用工程公司在工商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 元)，无新增担保，不存在新增担保的情况，不增加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的审议批准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79244 1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杰锐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 1 楼 D 区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医院手术室及其他专业科室装饰装修；室内外装饰；计算机软件开发；水电安装及特种防盗监事系统的设计与施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医疗器械生产(III 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 X 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手术室、急救室、治疗室设备及器具的销售；II 类：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的销售；II 类：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的生产；五金制品、低压成套开关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设计制造安装医院特殊科室(医疗手术部、重症监护室、层流病房、中心供应室、产房、配液室、检验化验室)的医疗净化系统及设备、医疗防辐射系统及设备、医用中心供气系统及设备、医用传呼对讲系统及设备、医用吊塔的生产及销售；实验室专用器具及医疗家具设计制造销售；压力管道(GC2[(2)(3)]级，GC3 级)设计；压力管道(GC2 级)安装；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财务状况：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医用工程公司总资产 731,410,629.46 元、总负债 375,689,591.21 元、净资产 357,929,773.31 元、营业收入 103,014,207.86 元、资产负债率 51.37%。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风险的评估

医用工程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医用工程公司提高资金周转效率，进而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状况，符合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同意为其担保。

四、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连同本次担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审批授信额度累计的授信担保额度(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178,03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18%、59.72%；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人民币 62,898.71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43%、21.10%；无逾期担保。其中：(1)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 104,03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55%、34.90%；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48,912.03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6%、16.41%。(2)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74,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62%、24.82%；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13,986.67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6%、4.69%。

连同本次担保，截止本公告日，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已获审批授信额度累计的授信担保额度(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36,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1%、12.08%，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2,243.67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4%、0.75%。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5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业务需求，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全体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用工程”)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公司将为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一、情况概述

(一)授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

(二)申请人：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三)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

(四)用途：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证等业务。

(五)期限：12 个月

(六)担保责任：(1)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七)担保期限：具体以业务合同约定为准。

(八)业务授权：当具体担保业务发生时由公司董事长梁桂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业务的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九)其他：1、本次申请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币种、金额、期限、利率与费率、偿还等事项以具体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的审议批准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79244 1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杰锐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 1 楼 D 区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医院手术室及其他专业科室装饰装修；室内外装饰；计算机软件开发；水电安装及特种防盗监事系统的设计与施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医疗器械生产(III 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 X 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手术室、急救室、治疗室设备及器具的销售；II 类：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的销售；II 类：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的生产；五金制品、低压成套开关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设计制造安装医院特殊科室(医疗手术部、重症监护室、层流病房、中心供应室、产房、配液室、检验化验室)的医疗净化系统及设备、医疗防辐射系统及设备、医用中心供气系统及设备、医用传呼对讲系统及设备、医用吊塔的生产及销售；实验室专用器具及医疗家具设计制造销售；压力管道(GC2[(2)(3)]级，GC3 级)设计；压力管道(GC2 级)安装；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财务状况：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医用工程公司总资产 731,410,629.46 元、总负债 375,689,591.21 元、净资产 357,929,773.31 元、营业收入 103,014,207.86 元、资产负债率 51.37%。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收益和风险评估

(一)上述转授信并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利用子公司开拓市场、提高款项的回收效率，快速稳定发展，但同时也存在逾期担保的风险。

(二)公司拟担保的对象为经营财务状况良好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对公司的财产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同意为其担保。

四、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连同本次担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审批授信额度累计的授信担保额度(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178,03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18%、59.72%；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人民币 62,898.71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43%、21.10%；无逾期担保。其中：(1)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 104,03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55%、34.90%；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48,912.03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6%、16.41%。(2)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74,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62%、24.82%；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13,986.67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6%、4.69%。

连同本次担保，截止本公告日，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已获审批授信额度累计的授信担保额度(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36,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1%、12.08%，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2,243.67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4%、0.75%。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担保对象为经公司审核并书面推荐给授信方的下游客户，且公司实际控制人梁桂秋先生对本次申请的买方信贷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防控风险，对公司的财产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况，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事项可以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一定程度缓解因 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增长带来的流动资金紧张，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拓展提供资 金保障，公司已将上述的风险控制在最低，且对公司的财产状况、经营成果无重 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尚荣医疗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对尚荣医疗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的事项进行了尽职核查，查阅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以及相关协议草案，经核查后认为：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的审议批准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上述担保行为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尚荣医疗的上述决议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决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4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将平安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业务需求，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全体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平安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00.00)(敞口不超过 1.8 亿元)，该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医用工程”)和广东尚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以下简单“广东尚荣”)各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具体内容如下：

一、情况概述

(一)授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二)申请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三)额度：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00.00)(敞口不超过 1.8 亿元)。

(四)转授信人及金额：

1、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被转授信人)，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

2、广东尚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被转授信人)，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

(五)授信品种：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票保贴、流动资金贷款、境内工程类保函等业务。

(六)期限：12 个月

(七)担保责任：1、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大股东梁桂秋先生承担个人连带责任担保；2、转授信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八)担保期限：具体以业务合同约定为准。

(九)业务授权：当具体担保业务发生时由公司董事长梁桂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业务的所有文书并办理相关事宜。

(十)其他：1、本次申请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币种、金额、期限、利率与费率、偿还等事项以具体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2、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为承接原授信额度，其中在新增授信额度的情况；3、本次公司担保承接原医用工程公司、广东尚荣在平安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无新增担保，不存在新增担保的情况，不增加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的审议批准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属于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 2/3 以上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尚荣医用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79244 1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杰锐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宝龙工业城尚荣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 1 楼 D 区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医院手术室及其他专业科室装饰装修；室内外装饰；计算机软件开发；水电安装及特种防盗监事系统的设计与施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医疗器械生产(III 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 X 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手术室、急救室、治疗室设备及器具的销售；II 类：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的销售；II 类：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的生产；五金制品、低压成套开关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设计制造安装医院特殊科室(医疗手术部、重症监护室、层流病房、中心供应室、产房、配液室、检验化验室)的医疗净化系统及设备、医疗防辐射系统及设备、医用中心供气系统及设备、医用传呼对讲系统及设备、医用吊塔的生产及销售；实验室专用器具及医疗家具设计制造销售；压力管道(GC2[(2)(3)]级，GC3 级)设计；压力管道(GC2 级)安装；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财务状况：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医用工程公司总资产 731,410,629.46 元、总负债 375,689,591.21 元、净资产 357,929,773.31 元、营业收入 103,014,207.86 元、资产负债率 51.37%。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收益和风险评估

(一)上述转授信并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利用子公司开拓市场、提高款项的回收效率，快速稳定发展，但同时也存在逾期担保的风险。

(二)公司拟担保的对象为经营财务状况良好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对公司的财产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公司同意为其担保。

四、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连同本次担保，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审批授信额度累计的授信担保额度(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178,03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18%、59.72%；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人民币 62,898.71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43%、21.10%；无逾期担保。其中：(1)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 104,03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55%、34.90%；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48,912.03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6%、16.41%。(2)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74,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62%、24.82%；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13,986.67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6%、4.69%。

连同本次担保，截止本公告日，连续十二个月内公司已获审批授信额度累计的授信担保额度(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36,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11%、12.08%，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为 2,243.67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会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4%、0.75%。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2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因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合同届满，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为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聘期为一年。

4、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异议情况：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取得了其理解和支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项无异议。

5、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等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6、本次聘任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历史沿革：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 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首席合伙人为肖厚发先生。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1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

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承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合伙人 /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栾艳鹏，2014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栾艳鹏先生 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栾艳鹏先生近三年签署过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博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善泉，201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何善泉先生 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何善泉先生近三年签署过美佳新材等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梁瑛，199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梁瑛先生 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梁瑛先生近三年复核过永新股份(002014)、美佳新材(831053)、浩淼科技(831856)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 2021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概况

公司自 2017 年以来连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 控制审计机构。至 2020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 4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顺利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此外，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因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合同期届满，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公司拟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对 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也就该事项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商谈。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资质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变更聘请毕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备证券从业、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审前认可函；

4、独立董事意见；

5、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1-067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 月 4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 月 4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4 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2 月 29 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1 年 12 月 29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 5 路 2 号尚荣科技工业园尚荣医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将平安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分别详见 2021 年 12 月 1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 2 项至第 6 项议案属于特别表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第 1 项议案，属于普通表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及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意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为该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将平安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额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一)公司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办理预登记手续：

1、登记时间：2021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30 至 2022 年 1 月 4 日下午 14:30(法定假期除外)。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深圳市龙岗区宝龙 5 路 2 号尚荣科技工业园尚荣医疗证券部。

联系人：陈凤菊、欧阳韵寒

联系电话：0755-82290988

传　真：0755-89926159

邮　箱：gen@glory-medical.com.cn

邮编：518116

3、登记方式：股东本人(或代理人)亲自登记或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二)参加股东大会所需的文件、凭证和证件

1、股权登记日在册的符合参会条件的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或股东证